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6 日以电话、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 2019 年 3 月 11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程立力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增加投资并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共计 65,860.76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3 月 12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子公司增加投资并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子公司增加投资并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

1、《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子公司增加投资并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12 日